

因为父母离异,他从11岁开始流浪。在7年的流浪生涯中,因抢劫罪银铛入狱。现在,为了不让其他流浪儿童犯同样的错,他走上了收养流浪儿童之路。很多人说他很高尚,但他自己却说:我帮助流浪儿童就是自救……

# 姜林:善行背后的灵魂救赎



■本报记者 李国  
实习生 杨海霞

冬天到了,他们有的还光着身子,他们冷吗?

他们是祖国的花朵,赤裸裸地穿梭在大街小巷!

他们生存在各个角落,是谁在忽略这些孩子?

在重庆市最繁华的解放碑临江门,每天都有五六名志愿者义卖报纸,其所得都会用来救助“森森孤学院”里的流浪儿童。在这所“非法”的孤学院内,6名孩子结束了流浪生涯,每天在代课老师的呵护下快乐成长。

“老师,买份报纸吧,献出你的一份爱心。”在解放碑临江门,身着统一白色衣服的美林和其他志愿者们,在向市民卖报。

对于“森森孤学院”创办人姜林来说,这样的生活已持续了两年多,“报纸比较好卖,我们每天可以卖掉五六百份,周末可以超过上千份。”姜林说,近一周来,他们都在这里义卖报纸,募捐来的收入全部用在了“森森孤学院”。

## 心酸的人生经历

1982年,姜林出生在四川省通江市。1993年,小学还没毕业的他,因为和父母不和,开始了流浪生涯。当时,只有11岁的姜

林跟一些不法分子混在了一起,开始小偷小摸。1997年,15岁的他因为盗窃,在重庆市未成年犯管教所被管教一年。16岁,姜林因涉嫌抢劫罪被捕,并被判处有期徒刑7年。

服刑期间,姜林想过一死了之。就在他人生最绝望、最彷徨的时候,一本书,改变了他的命运。20岁生日那天,一直帮助他的管教干部送给了他一本名叫《唐吉·珂德》的书。

当时,只有小学文化程度姜林,被书中的一句话震撼:“懒汉不去争取就得不到任何光荣和胜利,如果随波逐流只谋安逸享乐中沉迷和在悲伤痛苦中沉沦,不向命运反抗,幸福快乐不会从天而降。”正是这句话,让他获得了活下去的勇气。

从此,姜林开始了对文学的热爱,在狱中,他开始了自学写作。慢慢地,他的作品越来越多,文笔越来越娴熟。2005年,就在他快要服刑期满的时候,他的一篇名为《感伤向往》的随笔,在《青年文摘》上发表。

三千多封热心读者的来信,如雪片般的从全国各地飞来,这让姜林受宠若惊。“从这三千多名读者的来信当中,让我感悟最深的,就是人间永远都有真爱。”直到现在,姜林还把这些信像宝贝一样的放在办公室。正是这些信让他下定了决心,出狱后回报社会,帮助流浪儿童避免他们失足。

## 永远不放弃的信念

2005年末,姜林出狱。从清洁工到广告业务员,姜林努力工作攒钱。2006年5月,姜林在重庆菜园坝火车站附近看到一名10多岁的男孩在贴小广告,一问才知这孩子是父母离婚后从老家奉节跑来的流浪儿童,他便把孩子带回了家。

“就是因为流浪儿童缺少关爱,他们才走上犯罪道路的。”姜林说,救助机构最终

是把孩子送回家,但对于很多家庭破裂的孩子来说,不能解决根本问题。“于是我想创办一所‘孤学院’,让流浪儿能真正安稳生活。”之后,姜林在江北区观音桥建立了全国第一个孤学院,先后收留了10个孩子,但终因资金困难、无合法手续等,在开办一个多月后无奈关闭。

截至目前,姜林三次创办孤学院,现在的孤学院取名“森森孤学院”,先后收留了20多个流浪儿童,但有部分孩子却在事后选择了逃离。现在,姜林在重庆市大渡口区月光村租了一套三室一厅的房子,收养了6个流浪儿童,除了请保姆照顾几个孩子的生活起居外,还专门请了两个老师来上课,加上房租和各种费用的支出,每个月花费近6000元。

姜林经常利用空闲时间到各区流浪者聚集的地方寻找未成年流浪儿。“如果他们想回家,我们就送他回家;想离开流浪的生活,我们就带他们回学校。”

流浪儿恶习多,要完全改正过来并非易事。“才进来的孩子,前三个月我们不准他私自外出。因为稍不注意,他们经受不了外面的诱惑就想跑。”姜林说,有个孩子跑了8次,“我可以做的,就是永不放弃他们。”

## 充满争议的“行为”

抚养孩子的花费,远远超过了姜林的想象。“不管怎样,我一定会坚持,尽全力筹到钱,我要帮助他们。”姜林说。

孤学院的收入有三部分,一是姜林的工资,二是他们摆地摊、义卖报纸的钱,还有就是好心人的捐助。由于精力都放在了娃娃身上,广告公司的业务量也开始减少,上个月姜林只拿到500元工资。

周末的时候,姜林会带孩子们去义卖报纸或者是玩偶,试图引起市民关注。姜林

有个记账本,将每笔收入支出详细记下。“不论谁,不论什么时候都可以来查账,我对得起良心。”

前不久,姜林想到通过街头行为艺术的方式,来引起大家关注流浪儿童。于是,他连续多次身着短袖T恤、短裤,顶着寒风细雨蜷缩在闹市的地上瑟瑟发抖,每次时间都在三小时以上。围观市民中有人摸出钱来,想表示一下,都会被他制止。“他这样做并不是乞讨,而是为了让大家来关注流浪儿童。”志愿者解释。

对于姜林的这些做法,人们并不完全认同。重庆市民刘先生认为,他的这种精神让人感动,但要引起市民对流浪儿童的关心和帮助,有很多种方式。和刘先生一样,接受采访的大多数市民认为,姜林的这种行为有点极端。

面对姜林的一系列爱心举动,有人觉得感动,也有人觉得这是炒作,还有人认为,姜林收容流浪儿是有目的的,他是利用这些流浪儿赚钱。

对于大家的评论,姜林认为无论好坏,至少都引起了注意,“那就是我追求的结果”。

至于公众对募捐所得的走向产生质疑,姜林坦言,每一位市民都有权监督账目的真实性,每天的募捐款项入账时,志愿者们和流浪儿童代表均签字,明细账目表也由流浪儿童和志愿者,以及老师共同监督。同时,他也请求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媒体的监督。

姜林告诉记者,很多人都说他很高尚,在献爱心。“我不这样认为,在救助别人的时候只是为了自己一种灵魂的升华和自救,因为我得到了充实。我不愿意自欺欺人,我帮助流浪儿童就是自救,寻求灵魂的升华和拯救。”

出狱几年来,姜林已经送过20多个流

浪儿童回家,但自从1993年离家出走到现在,他自己的家,却只回过一次。也许因为经历过太多的变故,姜林的父母已经无法再接受他。

## “孤学院”的尴尬处境

在“森森孤学院”,记者见到了6名流浪儿童,2名老师和1名煮饭保洁员。与其说这是个孤学院,不如说更像个家。客厅、厕所、厨房一应俱全,屋内地板干净,孩子床铺整洁。饭菜是这些孩子的课桌,衣柜是他们的图书室,墙上贴着募捐所得和代课老师李燕林手写的课程表,从周一到周五的课程安排得很紧凑。

虽然每天上课会让这些习惯了流浪的孩子不习惯,但有吃有喝,而且有伙伴玩,他们依然很快乐。

来自四川的10岁女孩小凤告诉记者,父母离异后,她被爸爸带到解放碑乞讨,要不到钱就会被打。当记者请她写自己的名字时,她的手缩了回去,“她一天都没有上过学,不会写字,到现在连数字也认不全。”老师李燕林说。

当问及是否想回家时,6名孩子都不作声,牟昌川摇头说:“这里好要,我不愿意回去!”记者了解到,他们的遭遇和小凤一样,都因家境贫寒或家庭破裂被迫流浪街头。

姜林说,他不希望这些孩子走上犯罪的道路,就选择收留他们,成立孤学院。但是,到民政部门申请注册时,由于资金、师资等条件不达标,未能获批。

随着姜林创办的“森森孤学院”被越来越多的人关注,官方也正在考虑认可姜林的这个民间组织。据介绍,今年春节,重庆市流浪儿童救助站还专门为“孤学院”赞助了1000元钱。这是姜林首次收到源于官方的捐款。

北京消协发布消费警示:

# 分时度假多陷阱

据新华社社(记者刘浦泉)近年,分时度假侵害消费者权益的事件屡屡被媒体曝光,但部分分时度假企业仍然通过各种手段诱使消费者上当,引发消费纠纷。北京市消费者协会16日发布消费警示,提醒消费者警惕分时度假消费陷阱,签约付款时应谨慎。

据北京市消费者协会统计,仅今年一季度,共接到十余名消费者对分时度假的投诉,受侵害总金额达14万余元。

所谓分时度假,就是将度假酒店或度假村一个房间的使用权以周为单位分段卖给多个客人,使用期限可以是20年或30年,甚至更长。顾客购买了一周的使用权后,即可每年或隔年在此享受一周的度假。顾客还可以用自己购买的时段,去交换同属于一个交换服务网络中的任何一家酒店或度假村的另一个时段,从而达到前往不同地方旅游住宿的目的。

目前,分时度假类投诉呈现七大新的特点:

一是分时度假经营者以著名酒店名义或以某免旅游项目名义召开推广会,但消费者到场后才知道是某公司举办的分时度假推广会,而宾馆或酒店与分时度假经营者的经营行为并无直接关系。

二是以利益诱惑消费者。分时度假经营者强调“当天购买才有特价优惠”及“最后机会”等,引诱消费者即时付款购买或交纳定金,一旦消费者后悔,要求退款或拿回定金则是“难上加难”。

三是通过不公平格式合同侵害消费者权益。分时度假合同为经营者制定了过多的“免责”内容。分时度假公司还让消费者先交钱、再签合同,使消费者陷入“即使出了问题,因为有了合同,退钱也不可能”的圈套。

四是鼓吹投资获利具有欺骗性。分时度假的推销员向消费者宣传参加分时度假除了

自己享用外,还是一项投资,可以通过买卖增值。

五是炒作分时度假概念,混淆视听。在美国,分时度假实际上是“时段交换”,并不是度假。而在我国则变成了度假,混淆概念。

六是一对一的推销方式涉嫌强迫消费。分时度假的业务员采取一对一的讲解方式,所有口头宣传均不写进合同,导致消费者签约后却拿不到分时度假公司虚假宣传或承诺的证据。

七是要求消费者签订合同并高额付款。分时度假公司往往要求消费者支付少则几千元,多则上万元乃至十几万元的费用。更有甚者派人跟随到消费者家中取钱。

针对以上分时度假陷阱,北京市消费者协会提醒消费者注意以下六点:

一是理智对待分时度假。分时度假时间跨度很长,消费者一旦遇到特殊情况或者不愿再参加分时度假,不能退款。

二是严格进行资格审查。消费者在签约之前要注意查看组织者是否具备旅游经营资格,无经营资格者根本无法为参加者办理去国外旅游的必要手续。

三是签证承诺不可信。分时度假的参加者并不一定能顺利获得想去度假国家的签证,所以不要过分相信“保证代办签证”的承诺。

四是公司破产有风险。分时度假采取会员制的方式,长则40年,短则5年,一旦经营者倒闭破产,消费者将面临投资亏损。

五是交纳费用需谨慎。要清楚交纳哪些费用,交纳多少费用,并要求将费用在协议中列明。

六是审清合同再签约。签订约定前要冷静,不要当场签字,也不要先交钱,如果当场签字,则应在合同上加上一条“给予一定期限的冷静期”,消费者一旦反悔,公司应全款退还。



## 分宜“德仁苑”：孤儿的温馨之家

4月16日,7岁的张曼雪(左一)在分宜“德仁苑”吃午饭。

2007年底,江西省分宜县引进上海德仁基金会30万元,并由县政府先期投入20万元启动资金,筹建集学习、生活、娱乐于一体的分宜“德仁苑”,以解决孤儿的基本生活与就学问题。2008年9月,“德仁苑”落成并正式招收了首批35名孤儿。孤儿的食宿、学习等各项费用由上海德仁基金会和分宜县政府共同承担,孩子们可以在这里无忧无虑地学习生活。

新华社记者 宋振平 摄

## 道德观察

# 恪守良知是媒体不败的金科玉律

■李瑾

新闻出版总署办公厅近日印发文件,通报6种报纸刊载严重失实报道的处理情况。新闻出版总署有关负责人介绍,新闻出版总署已责令6家报纸公开道歉,澄清新闻事实,追究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负责人的责任,要求有关报社规范新闻采访活动,杜绝虚假新闻,并依法对6家报社做出相应的处罚,将编造虚假新闻的人员列入不良从业记录名单,限制其从事新闻采编工作。

在百度键入“假新闻”搜索,近的远的假新闻比比皆是,关于明星、名人的更是不胜枚举。然而,令新闻出版总署此次发力的诱因,恐怕还是假新闻的猖獗,已经不满足于替明星名人搞点香艳的绯闻,而是像瘟疫一般,从娱乐版向社会、政治、经济、教育、卫生、科技等各个方面渗透,更

有不负责任的记者,开始自作主张“替权威部门说话”。这些假新闻,混迹于那些看似严肃的新闻版面中,单单标题就可吸引众多眼球。在众多假新闻中,那些不负责任的猜度、捕风捉影的误读文件等,令相关政府部门的正常工作受到干扰;那些与企业相关的假新闻背后,又隐藏着多少“潜规则”的利益交换。虚假信息在网络时代的迅速传播,也令那些被“假”了的当事者,损失严重。

假新闻泛滥,受损失的并非只有那些被“假”了的企业和个人,它同样以巨大的破坏力正在瓦解公众对媒体公信力的信心。从“纸馅包子”假新闻,到排队索要封口费,这些轰动一时的事件,将不负责任的媒体及从业者的利益之心暴露无遗。与此同时,一些新闻媒体的内容低俗化倾向亦令人们担忧。一些新闻工作者热衷于泛娱乐化

方式的报道,不遗余力地追求所谓“眼球效应”,“标题党”泛滥,以文不对题的夸张形式,迎合低俗需求,腐蚀社会风气。更有一些媒体,在经营的指挥棒下,忘记媒体的社会责任,以新闻为广告大开方便之门,模糊新闻与广告的界限,直接损害广大消费者的切身利益,进而损伤着新闻媒体在社会公众中的诚信和威望。

有关统计数字显示,全国新闻从业人员已经超过60万人,不可否认,在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校正社会舆论导向、传播公众所需信息等方面,媒体日益发挥着重要作用。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新闻工作者必须时刻保持自己的社会责任感,谨守职业良知,坚守职业操守。良知是什么?是责任,是德行,是爱心。如果没有责任,那些捕风捉影的猜测揣度就会见诸报端;如果没有德行,那些被利益驱使的非公正报道

便会成为不同利益集团之间“斗法”的工具;如果没有爱心,又何谈义利之道的取舍,亦不会关注民生、反映民声,为弱势群体呼吁,为合法权益受损者鸣不平。

对于新闻媒体来说,其公信力来源于每一条新闻的真实与它背后彰显的社会责任。而所有这一切,离不开媒体从业者的自律。新闻工作者一直享有“无冕之王”的美称。不辜负社会公众的信任,需要从从业者树立严格的道德标准,锤炼自己符合大众情操标准的优秀品质。媒体从业者的良知,很大程度上代表了一个媒体的良知,他们的责任心,是媒体树立权威的基石。马克思称,“人民的信任是报刊赖以生存的条件,没有这种条件,报刊就会完全萎靡不振。”即使在竞争日益激烈的现实环境下,恪守良知,担负责任,追求正义与公平,仍然是媒体不败的金科玉律。

## 短讯集纳

### 中石油雅安公司“红黄”旗并举抓管理

本报讯 今年以来,中石油四川雅安公司在打造精品企业过程中,始终坚持管理创新和以财务基础为工作重点的精细管理方法,积极探索新颖、科学化的考核管理模式,制订并在公司范围内推广运行了加油站“流动红黄旗”考核管理机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管理效果,为实现“建设一流油品供应服务商”的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据悉,该公司通过考核制度化、统一化、数字化、公开化以及透明化,将考核结果排在前三位的站点授予“流动红旗”锦旗,排名后三位的获得“流动黄旗”以示警告。另外,在此考核机制过程中,还积极开展加油站互帮互助活动,以红旗站带黄旗站,使“红旗”真正流动起来,促进公司整体管理水平的提高。(韦敏)

### 中铁七局四公司启动“职工安全监督岗”活动

本报讯 日前,面对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中铁七局四公司及时启动了“职工安全监督岗”活动,旨在进一步强化职工的安全意识、责任意识,充分发挥职工在安全生产中的主体作用,确保安全生产稳定。该工作作为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在安全控制、安全监督、安全把关上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该公司开展“职工安全监督岗”活动,是落实职工参与安全管理与民主监督权利的一项具体措施。活动主要面向公司项目部生产一线职工,职工安全监督岗以项目部现有安全管理队伍为基础,覆盖施工生产的关键工序、薄弱环节、重要岗位和事故易发处所,由具有较强工作责任心、较强安全意识、较强专业技能的职工担任,聘为安全监督岗的职工将挂牌上岗。(鲁常发)